

招商银行信用卡个人职业信息处理授权书

重要提示：

本授权书是由您出具的授权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用卡中心（二者统称“招商银行”）处理个人信息的文件。

您通过点击、勾选“同意”或以其他方式确认本授权书，即表示您同意并接受本授权书的全部内容。请您务必认真阅读本授权书，尤其是字体加粗部分，在确认充分了解后慎重决定是否同意本授权书。如您不同意本授权书的内容，或无法准确理解本授权书任何条款的含义，请不要进行点击、勾选“同意”及后续操作。

一、本人同意并自愿授权招商银行基于提供“职业更新”之目的，收集、存储、使用和内部传输本人的单位名称（公司名称）、行业类型、职务类别（岗位）、单位地址（公司地址）、单位电话（公司电话）、邮政编码，及可证明本人职业信息的证明材料，将以上信息用于本人职业信息更新用途。如本人不提供上述信息，则可能会对职业更新评估结果产生影响，并可能影响后续信用卡相关业务，包括资格审核、授信审批、资料管理、卡片寄送制作、风险管理、额度管理、账务处理、查账还款服务、邮寄配送服务、客户服务、权益服务、异议核查、资产管理、资产保全、债权转让业务。

二、本人同意并自愿授权招商银行将采集的个人信息进行存储，保存期限为本授权书生效之日起至本人与招商银行业务关系终结之日另加五年。如法律、行政法规、政府规章、监管规范对客户个人信息资料有更长保存期限要求的，遵守其规定。

三、本人已知悉招商银行公布的相关隐私保密条款，了解招商银行会按照国家信息系统安全保护相关要求，进行安全管理，维护本人的个人信息安全，并知悉本人在个人信息处理活动中还可向招商银行行使法律所赋予本人对个人信息的知情权、决定权、查阅权、复制权、更正及补充权、解释权等。招商银行超出上述授权查询、使用、报送本人信息的一切后果和法律责任由招商银行承担。

四、因本授权书产生的争议和纠纷，本人同意采取领用合约所约定的纠纷解决方式解决。

五、本授权书为电子形式，经本人在招商银行相关界面上点击、勾选“同意”或以其他方式确认后生效。上述签署方式均对本人具有法律约束力。

六、本人知悉：本人在招商银行相关界面上点击、勾选“同意”或以其他方式确认本授权书后，将启用中金金融认证中心（CFCA）颁发的数字证书。本人认可该等数字证书产生的电子签名为符合法律要求的可靠电子签名，作为本人签署本授权书的合法有效印鉴，以该电子签名签署的法律文件对本人具有法律约束力。

七、本人知悉并同意，出于向中国金融认证中心（CFCA）申请数字证书及使用数字证

书完成电子签约的需要，招商银行通过加密传输方式将本人的姓名、身份证件类型、身份证件号码提供给该中心（CFCA 联系方式：400-880-9888）。

八、本人确认知悉并认可 CFCA 《电子认证业务规则》、《CFCA 数字证书服务协议》、《数字证书使用安全提示》（公布在 <http://www.cfca.com.cn> 网站）等相关文件，同意受其约束，并确认招商银行无须另行就此等文件提供额外打印留存服务。

九、本人知悉：如对本授权事项存在任何疑问，或任何相关的投诉、意见，可通过电话 4008205555-7、招商银行官方网站（<http://www.cmbchina.com>）进行咨询或反映。